

**淳厚瑞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编制日期：2023年06月01日

送出日期：2023年06月05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一、产品概况**

|         |   |             |            |
|---------|---|-------------|------------|
| 基金简称    | 淳厚瑞明债券  | 基金代码        | 018520     |
| 基金简称A   | 淳厚瑞明债券A   | 基金代码A       | 018520     |
| 基金管理人   | 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托管人       |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暂未上市       |
| 基金类型    | 债券型   | 交易币种        | 人民币        |
| 运作方式    | 普通开放式   | 开放频率        | 每日开放       |
| 基金经理    |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 证券从业日期      |            |
| 张蕊      |   | 2010年03月01日 |            |
| 其他      |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将终止并进行基金财产清算，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同时基金管理人应履行相关的监管报告和信息披露程序。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             |            |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请投资者阅读《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了解详细情况。

|      |   |
|------|---|
| 投资目标 | 本基金在注重风险和流动性管理的前提下，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
| 投资范围 |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地方政府债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同业存单、国债期货、信用衍生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 |

|        |   |
|--------|---|
|        | 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或变更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相应调整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规定。   |
| 主要投资策略 | <p>本基金在债券投资中将根据对经济周期和市场环境的把握，基于对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的深入分析以及对宏观经济的持续跟踪，灵活运用久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类属配置策略、利率品种策略、信用债及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信用衍生品投资策略等多种投资策略，构建债券资产组合，并根据对债券收益率曲线形态、息差变化的预测，动态地对债券投资组合进行调整。</p> <p>1、久期策略<br/>2、收益率曲线策略<br/>3、类属配置策略<br/>4、利率品种策略<br/>5、信用债及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br/>6、国债期货投资策略<br/>7、信用衍生品投资策略</p> |
| 业绩比较基准 |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   |

##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 区域配置图表

本基金暂不适用。

##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本基金暂不适用。

## 三、 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 / 申购 / 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 费用类型     | 份额(S) 或金额(M) / 持有期限(N) | 收费方式/费率     | 备注 |
|----------|------------------------|-------------|----|
| 认购费      | M<100万                 | 0. 60%      |    |
|          | 100万≤M<300万            | 0. 40%      |    |
|          | 300万≤M<500万            | 0. 20%      |    |
|          | M≥500万                 | 1000. 00元/笔 |    |
| 申购费（前收费） | M<100万                 | 0. 80%      |    |
|          | 100万≤M<300万            | 0. 60%      |    |
|          | 300万≤M<500万            | 0. 40%      |    |
|          | M≥500万                 | 1000. 00元/笔 |    |

|     |      |        |  |
|-----|------|--------|--|
| 赎回费 | N<7天 | 1. 50% |  |
|     | N≥7天 | 0. 00% |  |

##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 费用类别   | 收费方式/年费率  |
|--------|---|
| 管理费    | 0. 30%  |
| 托管费    | 0. 10%  |
| 销售服务费A | 0. 00%  |
| 其他     |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会计师费、律师费、仲裁费、诉讼费和公证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期货、信用衍生品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和其他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

注：本基金费用的计算方法和支付方式详见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 四、 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投资过程中面临的主要风险有：投资组合的风险、管理风险、合规性风险、操作风险、本基金特有的风险、启动侧袋机制的风险及其他风险。其中特有风险包括：

1、本基金是债券型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因此，本基金融除承担由于市场利率波动造成的利率风险外还要承担如企业债、公司债等信用品种的发债主体信用恶化造成信用风险。

2、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可能面临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现金流预测风险。利率风险是指市场利率将随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而波动，利率波动可能会影响资产支持证券收益。流动性风险是指在交易对手有限的情况下，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将面临无法在合理的时间内以公允价格出售资产支持证券而遭受损失的风险。资产支持证券的还款来源为基础资产未来现金流，现金流预测风险是指由于对基础资产的现金流预测发生偏差导致的资产支持证券本息无法按期或足额偿还的风险。

3、本基金可参与国债期货交易，国债期货采用保证金交易制度，由于保证金交易具有杠杆性，当相应期限国债收益率出现不利变动时，可能会导致投资者权益遭受较大损失。国债期货采用每日无负债结算制度，如果没有在规定的时间内补足保证金，按规定将被强制平仓，可能给投资带来重大损失。

4、为对冲信用风险，本基金可能投资信用衍生品，信用衍生品的投资可能面临流动性风险、偿付风险以及价格波动风险等。流动性风险是指信用衍生品在交易转让过程中，因无法找到交易对手或交易对手较少导致难以将其以合理价格变现的风险；偿付风险是指在信用衍生品存续期内由于不可控制的市场或环境变化，创设机构可能出现经营状况不佳或用于偿付的现金流与预期发生偏差，

从而影响信用衍生品结算的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指由于创设机构，或所受保护债券主体经营情况，或利率环境出现变化，引起信用衍生品交易价格波动的风险。本基金采用信用衍生品对冲信用债的信用风险，当信用债出现违约时，存在信用衍生品卖方无力或拒绝履行信用保护承诺的风险。

### 5、基金合同终止的风险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合同将终止并进行基金财产清算，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可能面临基金合同终止的风险。

##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基金份额净值、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其他重要资料可在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互联网站上查阅，或者在营业时间内到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00-9738

网址：<http://www.purekindfund.com/>

##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